

文/张光茫

又是一年儿童节。童年是人生的起步,是最无忧无虑的时光,是最值得珍惜的经历。我们一家三代人,每人都有自己的童年记忆,都打上了时代的烙印,但不变的是童年的快乐和愉悦。

父亲的童年,生活困窘,可掩饰不了他儿时的快乐。父亲那时候能玩的玩具很少,但父亲却得意地说:“我小时上树掏过鸟蛋,下河逮过泥鳅,在菜地里挖过蚯蚓。那时候还流行玩泥巴、滚铁环、做弹弓……那时候真的是无忧无虑。每天只要和那些小伙伴在一块儿,中午顶着大太阳出去抓蚂蚱、网知了都特别高兴,要是能有一分钱,在夏天里买一根冰棍,那就是神仙般的生活了。”

父亲小时候别说零食,正经饭也经常吃不饱。因为饥饿,许多野外的植物、昆虫都成为父亲的美味。他小时候,天牛、蚂蚱等昆虫都烤来吃;榆树皮、桃树胶、月季枝都可以吃。父亲说:“榆树皮听着难以下咽,但小时候可是

越嚼越香,榆钱、槐花就不用说了,直接上树撸着生吃,美味极了。”在父亲看来,那段无拘无束、苦中作乐的童年时光,最是难忘。

我的童年记忆里,有“葫芦娃”“七龙珠”“回力鞋”,比起父亲童年时的物质匮乏,幸福许多。那时,每当拥有一个新玩具,吃到一顿大餐,收到一件新衣服,内心的满足感最强。童年玩过的游戏,有吹泡泡、跳皮筋、摘桑葚、打陀螺、骑马打仗、弹玻璃球,至今记忆犹新。

我童年时喜欢收藏小玩意,糖纸、贴画、冰糕棍……说不定哪一阵会流行什么,都是很廉价的东西。我特别喜欢收集各种影视剧的不粘胶贴画,《新白娘子传奇》、《西游记》、《红楼梦》……课本上、文具盒里、床头,贴得到处都是。那时,对我来讲,贴画、卡片就是最好的时代纪念。每天傍晚,我会跟小伙伴们趴在地上玩得浑身泥土,连母亲喊着回家吃饭都听不见。

儿子的童年是个互联网盛行的时代。儿子从小就接触了网络和手机,手

中的iPad玩得很爽。儿子喜欢骑“迷你”自行车,玩电动遥控车。但儿子得到的教育是要出人头地,永做第一。每到周末,儿子被迫埋进作业堆里,抛进辅导班,全然没有了童年应有的自由。所以,儿子常跟我说:“爸爸,再不陪我就长大了!”

儿子有着成箱的玩具,每个大小节日,妻子总忍不住给儿子买玩具。后来家里堆不下了,只能丢掉一些。不过,玩具虽多,能够和儿子一起分享的伙伴却不多。小区里的孩子大都不认识,亲戚朋友又都住得远,儿子经常只能“自娱自乐”。再多的玩具也代替不了小伙伴之间的感情交流,前两天儿子还跟妻子说:“妈妈,我好可怜,好孤独啊!”

而今,父亲和我的童年早已过去,儿子的童年还在继续。我想,不论经历过怎样的童年,都应珍视那些美好的回忆。无论是弹弓、弹球、小霸王,还是仙剑、魔兽世界,或者是愤怒的小鸟,它们背后所承载的,都是属于我们每一个人的幸福味道。

【人生百味】

三代人的童年



插图/巴巴熊



【家有儿女】

我家有个爱思考的小男孩

他递给我了一张A4大小的纸,上面题目是《历史儿歌》,小括号里有这样的标注:“前2060-1949”。哈,上下四千年啊,这是什么名堂?他用蓝色粗笔写的字有的歪歪斜斜,但一笔一画都挺认真,从上至下,连天头地尾和左右边白都写满了。仔细一看,是从夏商周开始,每句5个字,每行两句,共20多行。其中重要的朝代和历史节点还在词汇的右上角标注数字符号,又在文章边框做对应的注释,每个朝代后边都用小括号标明起止年代。这样规范的编排手段,九岁的孩子竟然无师自通了。

读读小冰果写的《历史儿歌》吧:“秦朝东西汉,三国分三半”;“南北朝并立,时近二百年;隋统一乱世,唐青出于蓝。五代六十年,各有十几年”;“清晚外国乱,灭清孙中山;洪宪很短暂,民国根基建。”居然还有什么“五个总统换,一战已打完(1916-1917):抗日战争始,接着是二战……”。《三字经》是三字一节,《百家姓》、《千字文》是四字一节,字句简短,合辙押韵,很适合小儿朗诵,他写的儿歌是五字一节,无疑受到蒙学读物的熏陶。

作为爷爷,我既感到惊奇又无比欣慰,禁不住问他,“你这一周住在姥姥家,是怎么查找的年代?”他说这些东西都已经记在他的脑子里了。我于是想起来,前一阵子他老是和我讨论历史朝代,我书房靠窗的墙上挂着一张南京大学出版的陆季翔编绘的《中国古代史概要一览表》,是4月份在新华书店买的。往常,孙子放学回来就对着墙上挂图看起来没完,开饭了也叫不动他,我以为他只是暂时感兴趣而已。看他创作的儿歌,显然是边看边在心里酝酿,历史知识在他大脑

里发酵并主动进行创作,应该是一次飞跃。

一个小学童,不仅在历史长河里流连忘返,还着迷于天文,经常和他爸爸扛着天文望远镜,到高楼顶层架起来观察月球,讨论天体以及星球距离啊,质量啊,我们在一边真是如听“天书”一般;五一节去梁山游览,因为梁山要打造地质公园,所以山路边总有标牌介绍所处的地质年代和地貌特征,游客大多对此不感兴趣,他却喜欢得不得了,眉飞色舞地给我们讲个不停。他还曾在市级、区级的唱歌、钢琴、朗诵等七项大赛中获奖,爱好广泛也会开阔他的视野吧。

这就是5年前那个对“三、百、千”入迷的男孩,什么《弟子规》、《笠翁对韵》,什么唐宋诗词名篇他都泛泛涉猎,现在小学三年级,今后怎么发展呢?我就此请教了山大历史系的张荣波博士,他看到冰果的《历史儿歌》后评价说:“没想到作者才9岁!我觉得既然如此,尽量不干扰他是最好的。从现在到上大学,他还有十年的时间。我们大人一是给他改错,二是稍微帮他把控一下方向。看来他是个研究型+创作型的。那么接下来的读书要稍微注意以下两个方面:一是读权威的,二是读好的版本。而且最好文史哲结合,不要只偏一种。比较好的办法是找一本经典背诵一下,比如他这个年龄可以从论语开始,之后背孟子。”

6月是属于少年儿童的,虽然这个处于懵懂期的小男孩还谈不上什么志向和目标,但他在资料积累、知识创新、兴趣爱好方面开始打基础,起点对头。我欣喜地记录着他的成长轨迹,并深深地祝福他将来学有所成。

□文/韩庆祥

周末的一天,亲友去绿地新美食区民国特色街用餐,走在拥挤的“人造街巷”里,孙子指着一块“民国——1906”的牌匾跟我说:“爷爷,民国是1912年开始的,牌匾上为什么标着‘民国——1906’呢?”身边有人听到了,赞许地说:“这个小男孩真爱动脑筋!”

这个小男孩拥有白皙的皮肤,饱满的额头,明亮的大眼睛,乳名冰果,今年九岁了。2010年11月,我写的《祖孙同背三字经》在齐鲁晚报发表,那篇文章结尾写道,四岁的他不知天高地厚地宣称——“我长大了也要当个大学者,我要编出二十五史”。童言无忌,谁还当真呢。

但是,小冰果对历史的喜好真的与背诵《三字经》有关,像“自羲农,至黄帝,号三皇,居上世”,一直到“崇崇祯,煤山逝”,这大段的历史已经深入他的大脑,他平时读书也一定要弄清楚作者所处的朝代,像秦皇、汉武基业的兴衰,屈原、杜甫的背景,李白、辛弃疾等大家的生卒年份都记得清清楚楚,他这种索引式或连锁式的读书方法,好像电脑的归类程序那样,不仅提高了知识容量,还有助于记忆检索。这学期,他获得了历城区读书小明星荣誉称号。

这个周末,冰果从学校回来,兴冲冲

【家有长辈】

母亲的针线包

□文/刘文亮

我跟老婆都在郊区工作,经常因堵车耽误了接送孩子,便想把乡下的母亲接来看看正在上幼儿园的兒子。那天给母亲打电话说明情况后,没想到一向恋家的母亲,二话没说就答应了。

我虽然在济南工作多年,母亲却从来没进过城。五年前,我跟老婆省吃俭用买房子后,曾给母亲打电话让她到城里住住,顺便逛逛省城的名胜古迹,当时母亲因担心地里的庄稼和家里养的鸡鸭就没来。

那天从车站把母亲接到家后,母亲看看这里,摸摸那里,显得特别兴奋。当晚,我特意让老婆做了几个拿手小菜。母亲边吃边说:“这房子真漂亮,比乡下可干净多了。俺儿媳妇的做菜手艺也好,感觉跟在大饭店里一个味儿。”看到母亲如此高兴,我跟老婆相视一笑。

上周,我本打算带着母亲去公园游玩,没想到下班回到家就发现母亲皱着眉头,有些不高兴。

晚上睡觉前,我问老婆有没有发现母亲哪里不对劲?老婆叹口气说,这两天我听到母亲总是在她的房间里自言自语地说,除了外出接送孩子,她整天在家里没点事做,憋闷得难受,还是回老家去吧。

听老婆说完,我一阵沉默。其实跟母亲一样,不少在农村生活了大半辈子的老人,被儿女接到城里,虽然生活上衣食无忧,但习惯了在农村串门、聊天的老人,却适应不了城市里的“窝居”生活。

想到这里,再看看客厅里无精打采的母亲,我不由得皱起了眉头。正在我不知道如何是好的时候,老婆说,她有一个让母亲安心留下来的办法。啥办法?快说说。我迫不及待地问:“咱家里缺个针线包。”老婆嘿嘿一笑说。

针线包?我有些不解地问道。老婆说,你忘了,母亲在村子里不是出了名的针线活高手吗?咱家里有不少掉扣子、破衣兜的旧衣服,尤其是儿子的衣服三天两头破个洞,要是买个针线包让母亲在家里缝缝补补,给她找点活干,准会“药到病除”。我听后点点头。

第二天老婆就去超市买了针线包,并以自己年轻手拙为由,找出几件破损的衣服让母亲缝补。见儿媳妇一副可怜兮兮的样子,母亲笑呵呵地接过衣服,一番穿针引线后就进入了角色。

此后,老婆刮破的羽绒服,毛衣,我穿坏的羊毛衫、裤子,儿子磨破的运动服、牛仔褲……经母亲一拾掇,上面不是长出漂亮的花朵,就是生出迷人的图案。穿着母亲缝补出的“杰作”,引来朋友、同事羡慕的目光。更重要的是,母亲有了施展手艺的“舞台”后像变了个人似的,脸上整日荡着笑,先前的不适应已经荡然无存。

母亲的针线包,缝补的是沉甸甸的责任,释放的是浓浓的亲情。

亲情、爱情、邻里情,别样生活方式,特别生活感受,浓浓人间烟火……请以800—1000字精致小文投至本版,谢绝长稿。邮箱:jwqp@163.com